



412784S-2023



新郑市泰和农产品购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XTH 0001S-2023

即食枣制品

2023-09-03 发布

2023-09-03 实施

新郑市泰和农产品购销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新郑市泰和农产品购销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陈金强。

H N
Q B

即食枣制品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即食枣制品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红枣为原料，经清洗、烘干、去核，填充或不填充山楂条、山楂糕、猕猴桃干、山药、葡萄干、花生仁（熟）、核桃仁（生或熟）、巴旦木（熟）、腰果（熟）、杏仁（熟）、枸杞、蔓越莓干中的一种或几种，裹衣/涂层（或不经此工艺）（巧克力、低聚异麦芽糖、麦芽糖、奶粉、乳清粉、炼乳粉、可可粉、黄油（人造黄油）、棉花糖、抹茶粉、紫薯粉、草莓粉、芝麻粉、白砂糖、麦芽糖浆、芝麻中的一种或几种，加入或不加入食用香精，经溶化或不溶化），包装而成的即食枣制品。

按原料及工艺不同，分为：夹心枣制品、裹衣（涂层）枣制品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- 2.1.1 红枣应符合 GB/T 5835 的规定。
- 2.1.2 花生仁（熟）应符合 GB 19300 的规定。
- 2.1.3 腰果（熟）应符合 SB/T 10615 和 GB 19300 的规定。
- 2.1.4 杏仁（熟）应符合 SB/T 10617 和 GB 19300 的规定。
- 2.1.5 巴旦木（熟）应符合 SB/T 10673 和 GB 19300 的规定。
- 2.1.6 核桃仁（熟）应符合 SB/T 10556 和 GB 19300 的规定。
- 2.1.7 核桃仁（生）应符合 LY/T 1922 和 GB 19300 的规定。
- 2.1.8 葡萄干应符合 NY/T 705 的规定。
- 2.1.9 猕猴桃干应符合 GB 16325 的规定。
- 2.1.10 山药应清洁、卫生、无污染，并符合 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。
- 2.1.11 山楂条、山楂糕应符合 GB/T 31318 的规定。
- 2.1.12 巧克力应符合 GB 9678.2 的规定。
- 2.1.13 低聚异麦芽糖应符合 GB/T 20881 和 GB 15203 的规定。
- 2.1.14 麦芽糖应符合 GB/T 20883 和 GB 15203 的规定。
- 2.1.15 奶粉应符合 GB 19644 的规定。
- 2.1.16 炼乳粉应符合 GB 13102 的规定。
- 2.1.17 乳清粉应符合 GB 11674 的规定。
- 2.1.18 可可粉应符合 GB/T 20706 的规定。
- 2.1.19 黄油（人造黄油）应符合 LS/T 3217 和 GB 19646 的规定。
- 2.1.20 棉花糖应符合 GB 17399 的规定。
- 2.1.21 抹茶粉应符合 GB/T 34778 的规定。
- 2.1.22 紫薯粉应符合 NY/T 1884 的规定。
- 2.1.23 草莓粉应符合 NY/T 1884 的规定。
- 2.1.24 芝麻粉应符合 GB 19300 的规定。
- 2.1.25 芝麻应符合 GB/T 11761 和 GB 19300 的规定。
- 2.1.26 食用香精应符合 GB 30616 的规定。
- 2.1.27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- 2.1.28 枸杞应符合 GB/T 18672 的规定。
- 2.1.29 蔓越莓干应符合 GB 16325 的规定。
- 2.1.30 白砂糖应符合 GB 13104 和 GB/T 317 的规定。
- 2.1.31 麦芽糖浆应符合 GB 15203 和 GB/T 20883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求	检验方法
色泽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色泽	取100g样品，置一白色瓷盘中，在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色泽及性状，并检查有无外来杂质。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。
性状	固体，具有该产品特有的性状	
气、滋味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气滋味，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，g/100g	≤	35.0	GB 5009.3
*铅(以 Pb 计)，mg/kg	≤	0.18	GB 5009.12
总砷(以 As 计)，mg/kg	≤	0.5	GB 5009.11
酸价 ^a (以脂肪计)(KOH)，mg/g	≤	3	GB 5009.229
过氧化值 ^a (以脂肪计)，g/100g	≤	0.08（生核桃仁）	GB 5009.227
		0.5（熟制坚果籽类）	
展青霉素，μg/kg	≤	20(适用于含山楂条、糕的产品)	GB 5009.185
黄曲霉毒素 B ₁ ，μg/kg	≤	20.0（适用于花生仁）	GB 5009.22
		5.0(适用于核桃仁、巴达木、腰果、杏仁)	
a 仅对花生仁、核桃仁、巴达木、腰果、杏仁进行检验。			
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			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 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 ^b ，CFU/g	5	2	50000	200000	GB 4789.2
菌落总数 ^d ，CFU/g	5	2	10 ⁴	10 ⁵	GB 4789.2

大肠菌群，CFU/g	5	2	10	10 ²	GB 4789. 3 中的平板计数法
霉菌，CFU/g ≤	150				GB 4789. 15
沙门氏菌，/25g	5	0	0	—	GB 4789. 4
金黄色葡萄球菌，CFU/g	5	1	100	1000	GB 4789. 10
a: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 1 执行。 b: 仅适用于使用奶粉的产品； d: 不适用于使用奶粉的产品。					

2. 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 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 7 其他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，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，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规则

出厂检验项目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红枣为原料，经清洗、烘干、去核，填充或不填充山楂条、山楂糕、猕猴桃干、山药、葡萄干、花生仁（熟）、核桃仁（生或熟）、巴旦木（熟）、腰果（熟）、杏仁（熟）、枸杞、蔓越莓干中的一种或几种，裹衣/涂层（或不经此工艺）（巧克力、低聚异麦芽糖、麦芽糖、奶粉、乳清粉、炼乳粉、可可粉、黄油（人造黄油）、棉花糖、抹茶粉、紫薯粉、草莓粉、芝麻粉、白砂糖、麦芽糖浆、芝麻中的一种或几种，加入或不加入食用香精，经溶化或不溶化），包装而成的即食枣制品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新郑市泰和农产品购销有限公司